

社團法人台中市基督教旌旗協會

民國一一三年度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及其作業組織所得稅結算申報

查核簽證報告書

民國114年6月25日

報告收受者：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報告副本收受者：社團法人台中市基督教旌旗協會

社團法人台中市基督教旌旗協會民國一一三年度（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及其作業組織結算申報書，業經本會計師採行營利事業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申報所得稅辦法規定之查核方法及程序，包括各項會計記錄之抽查在內，予以查核竣事。依據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所得稅法暨有關法令之規定編製上開申報書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出具報告。

依據所執行之程序與所獲取之證據，上開申報書業已反映本會計師就查核結果所發現應予以調整或說明之事項，本會計師並未發現上開申報書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遵循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所得稅法暨有關法令規定之情事。爰謹於本報告書附同有關參考書表與各科目內容及查核說明等，敬請 書面核定。

本報告並非受委託查核財務報表之用，本報告僅得提供教育文化(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及其作業組織結算申報使用。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燕斐



稅務代理人登記證書：(111)台財稅登字第5677號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電話：(02)81016666

社團法人台中市基督教旌旗協會

民國一一三年度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及其作業組織所得稅結算申報

總 說 明

一、法人組織及沿革：

社團法人台中市基督教旌旗協會(以下稱該會)係於民國八十五年十一月十六日經臺中市政府社會局許可立案之人民團體，並於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日完成法人設立登記。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法人登記證書登記之財產總額計新台幣659,488元。

二、設立宗旨：

以實踐基督耶穌信仰、發展社會公益事務、培訓人才參與基督教社會服務工作為宗旨。

三、帳冊設置情形：

日記帳一冊、明細分類帳一冊。

四、內部會計控制覆核：

本會計師已依「營利事業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申報所得稅辦法」之規定，於查核前先就委任人之事業沿革、組織、章程、各項會計制度及一般內部控制情形等有關資料，予以蒐集研究，以供研判。

五、會計作業程序抽查：

本會計師已依「營利事業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申報所得稅辦法」規定，選擇若干交易作簿記之抽查核對，以判別其內部會計作業之正確性，結果尚稱滿意。

六、適用免稅情形：

該會係符合所得稅法第四條第一項第十三款及行政院頒布「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社團法人。

七、三年度申報(核定)損益比較表：

項 目	113年度申報	112年度申報	111年度核定
收入	291,181,663	276,113,042	259,799,476
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	702,854	274,284	89,997
銷售貨物或勞務以外之收入	290,478,809	275,838,758	259,709,479
支出	290,763,285	277,439,595	256,460,449
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支出	2,002,337	993,330	1,075,785
銷售貨物或勞務以外之支出	288,760,948	276,446,265	255,384,664
本期餘絀數	418,378	(1,326,553)	3,339,027

最近兩年度申報餘絀分析：

- (一)本年度收入較上年度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課程活動及捐款收入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 (二)本年度支出較上年度增加，主要係因資本支出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 (三)綜上所述，致本年度申報餘絀較上年度增加。

八、以前年度未決案件及上年度核定情形：

以前年度並無未決案件，其作業組織結算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九、免納、應納所得稅適用標準查核說明：

本會計師依「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免稅標準)第二條第一項各款之規定，逐款項查核該會所得免納所得稅所需具備之條件如下：

- (一)該會係合於民法總則公益社團及財團之組織，已向主管機關登記成立，經核法人登記證書無誤，符合免稅標準第一款所訂之條件。
- (二)該會除為其創設目的而從事之各種活動所支付之必要費用外，不以任何方式對捐贈人或與捐贈人有關係之人給予變相盈餘分配，經抽查尚無不符，符合免稅標準第二款所訂之條件。
- (三)章程中明訂該會於解散後，賸餘財產應歸屬於該會所在地之地方自治團體，經核捐助章程尚無不符，符合免稅標準第三款所訂之條件。
- (四)該會無經營與其創設目的無關之業務，請詳收入項目之查核說明。
- (五)該會基金及各項收入，除現金外，皆存放於金融機構，符合免稅標準第五款所訂之條件。請參閱表一「平衡表」及有關項目之查核說明。
- (六)該會置理事9人、監事3人，由會員(會員代表)選舉之，分別成立理事會、監事會。選舉前項理事、監事時，依計票情形得同時選出後補理事3人、候補監事1人。遇本屆理事會得提出下屆理事、監事候選人參考名單，符合免稅適用標準第六款規定。
- (七)該會與捐贈人及理監事間無業務上及財務上不正常關係，經抽查帳載記錄尚無不符。
- (八)用於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每年孳息及其他經常性收入之60%，其計算如下：

$$\begin{array}{l} \text{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支出} \quad + \text{附屬作業組織之虧損} + \text{所得稅費用} \\ \text{(包括銷售貨物與非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支出，不含以} \\ \text{前年度編列使用計畫結餘款用於本年度之支出)} \\ \hline \text{創設目的有關收入} \quad + \text{創設目的以外之所得} + \text{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 \\ \text{(包括銷售貨物與非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不含以} \\ \text{前年度編列使用計畫結餘款)} \\ \hline = \frac{290,763,285 + \quad 0 + \quad 0}{291,181,663 + \quad 0} \\ \\ = 99.85\% > 60\% \end{array}$$

(九)該會財務收支取具合法之憑證，並有完備之會計記錄，請參見收入及支出項目查核說明。

(十)結論：

綜上各點，該會民國一一三年度之所得結算，符合行政院頒布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其本身之所得及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除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所得外，免納所得稅。

社團法人台中市基督教旌旗協會

平衡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表 一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70,572,095	73,236,617	流動負債	24,820,930	26,751,475
現金及銀行存款	62,261,545	57,282,637	應付帳款	2,835,366	4,647,659
應收票據	20,000	195,000	應付費用	19,494,975	18,413,314
應收帳款	5,110,150	6,581,664	其他應付款	170,399	389,141
其他應收款	75,000	5,085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2,320,190	3,301,361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3,105,400	9,172,231	其他非流動負債	366,781	306,7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固定資產)	452,274,228	442,085,151	員工退職準備金	201,781	201,781
房屋及建築	329,098,905	329,098,905	存入保證金	165,000	105,000
事務機械設備	2,082,161	2,082,161	負債總額	25,187,711	27,058,256
儀器設備	234,000	234,000	基金	659,488	659,488
交通運輸設備	1,608,000	1,608,000	累積盈虧	499,086,340	513,850,926
租賃資產	34,464,728	29,005,046	本期餘(絀)	18,041,455	(14,764,586)
雜項設備	84,786,434	80,057,039	權益基金及餘絀總額	517,787,283	499,745,828
無形資產	8,070,500	636,500			
無形資產	8,070,500	636,5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058,171	10,845,816			
存出保證金	12,058,171	10,845,816			
資產總額	542,974,994	526,804,084	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總額	542,974,994	526,804,084

機關團體名稱



負責人：



~3~

財務長：



社團法人台中市基督教旌旗協會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三年及一法二年度

表 二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一一三年度		申 報 數	一一二年度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數
01 收入	291,181,663		291,181,663	276,113,042	
02 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	702,854		702,854	274,284	
03 銷售貨物或勞務以外之收入	290,478,809		290,478,809	275,838,758	
1. 捐款收入	273,030,462		273,030,462	261,758,781	
2. 宗教活動課程收入	13,275,301		13,275,301	9,883,226	
3. 利息收入	506,461		506,461	381,840	
4. 其他收入	3,666,585		3,666,585	3,814,911	
05 支出	273,140,208	17,623,077	290,763,285	277,439,595	
06 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支出	2,002,337		2,002,337	993,330	
07 銷售貨物或勞務以外之支出	271,137,871	17,623,077	288,760,948	276,446,265	
1. 人事費用	123,172,660		123,172,660	125,003,569	
2. 辦公費用	90,613,716		90,613,716	84,017,774	
3. 業務費用	49,917,594		49,917,594	53,765,212	
4. 其他費用及損失	7,433,901	(512,000)	6,921,901	8,001,348	
5. 資本支出	0	18,135,077	18,135,077	5,658,362	
09 本期餘絀數	18,041,455	(17,623,077)	418,378	(1,326,553)	

機關團體名稱：



負責人：



~4~

財務長：



社團法人台中市基督教旌旗協會

銷售貨物或勞務所得計算表

民國一三三年及一一二年度

表 三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一一三年度		一一二年度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申 報 數
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總額	702,854		702,854	274,284
減：銷售貨物或勞務退回	0		0	0
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淨額	702,854		702,854	274,284
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成本、費用及損失	2,002,337		2,002,337	993,330
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成本	0		0	0
銷售貨物或勞務之費用及損失	2,002,337		2,002,337	993,330
薪資支出	0		0	0
租金支出	1,996,475		1,996,475	990,274
保險費	0		0	0
稅 捐	5,862		5,862	3,056
其他費用	0		0	0
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所得	(1,299,483)	0	(1,299,483)	(719,046)

機關團體名稱



負責人：



~5~

財務長：



社團法人台中市基督教旌旗協會
資產負債及權益基金餘絀項目查核說明

民國一一三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壹、資 產：

(1)現金及銀行存款：帳列 62,261,545 元，其明細如下：

現 金	1,510,893
銀行存款	60,750,652
合 計	62,261,545

- 1.現金係供營運之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2.銀行存款係活期存款。
- 3.以上經執行抽核帳載記錄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

(2)應收票據：帳列 20,000 元。

係週間奉獻而收取之票據，經執行抽核帳載記錄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

(3)應收帳款：帳列 5,110,150 元。

係線上刷卡及各分堂期末應收之捐款，經執行抽核帳載記錄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

(4)其他應收款：帳列 75,000 元，其明細如下：

係應收健保給付雇主負擔，經執行抽核帳載紀錄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

(5)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帳列 3,105,400 元，其明細如下：

預付費用	1,294,441
預支款項	1,322,923
留抵稅額	446,129
本期所得稅資產	22,835
進項稅額	6,672
暫付款	12,400
合 計	3,105,400

- 1.預付費用係預付保險費、租用費、印刷費等其他雜費。
- 2.預支款項係預支活動相關費用之款項。
- 3.留抵稅額係營業稅留抵稅額。
- 4.本期所得稅資產係113年度應退所得稅款。
- 5.進項稅額係尚未扣抵之進項稅額。
- 6.暫付款主要係暫付零星之支出額。
- 7.以上經執行抽核帳載記錄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固定資產)淨額：帳列

452,274,228 元，本期變動明細如下：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重 分 類	期 末 餘 額
成 本：					
房屋及建築	329,098,905	0	0	0	329,098,905
事務機械設備	2,082,161	0	0	0	2,082,161
儀器設備	234,000	0	0	0	234,000
交通運輸設備	1,608,000	0	0	0	1,608,000
租賃資產	29,005,046	5,459,682	0	0	34,464,728
雜項設備	80,057,039	5,241,395	512,000	0	84,786,434
	<u>442,085,151</u>	<u>10,701,077</u>	<u>512,000</u>	<u>0</u>	<u>452,274,228</u>

1.期初餘額經核與上期申報書相符。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本期變動情形，經抽核帳載記錄或相關憑證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本期取得擬全數認列資本支出，請詳「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資本支出」項目說明。

3.本期減少係固定資產報廢，經執行抽核帳載記錄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處分固定資產損失計512,000元，因已於取得時認列資本支出，故處分時應予帳外調整減列，請詳「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其他費用及損失」項目查核說明。

4.由於該會固定資產之會計處理係採現金基礎，於實際支付現金年度即全部認列支出，故平時無須提列折舊費用。

5.本期變動情形，經抽核帳載記錄或相關憑證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

(7)無形資產：帳列

8,070,500 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電腦軟體成本	<u>636,500</u>	<u>7,434,000</u>	<u>0</u>	<u>8,070,500</u>

1.由於該會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係採現金基礎，於實際支付現金年度即全部認列支出，故平時無需提列攤銷費用。

2.本期變動情形，經執行抽核帳載記錄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本期取得擬全數認列資本支出，請詳「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資本支出」項目說明。

(8)存出保證金：帳列

12,058,171 元。

係各分點租賃場地、土地及影印機之押金等，經執行抽核帳載記錄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

貳、負 債

(1)應付帳款：帳列

2,835,366 元。

係支付分堂代墊費用等，經執行抽核帳載記錄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

(2)應付費用：帳列

19,494,975 元，其明細如下：

應付薪資	15,636,792
應付未休假獎金	3,347,783
應付伙食費	410,400
應付勞務費	100,000
合 計	<u>19,494,975</u>

1.應付薪資係應付員工薪資及年終獎金。

2.應付未休假獎金係估列員工未休假之費用。

3.應付伙食費係支付員工伙食津貼。

4.應付勞務費係估列專業服務之費用。

5.以上經執行抽核帳載記錄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

(3)其他應付款：帳列 170,399 元。

係銷項稅額，經執行抽核帳載記錄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

(4)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帳列 2,320,190 元，其明細如下：

暫收款項	1,280,588
預收款項	899,031
代收款項	<u>140,571</u>
合 計	<u>2,320,190</u>

1.暫收款項係暫收員工自提勞健保、退休金及活動自付額等。

2.預收款項係預收活動報名費。

3.代收款項係代扣稅款。

3.以上經執行抽核帳載記錄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

(5)員工退職準備金：帳列 201,781 元。

本期無變動，經核與上期申報數相符。

(6)存入保證金：帳列 165,000 元。

係場地租賃之保證金，經執行抽核帳載記錄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

參、權益基金及餘絀

(1)基金：帳列 659,488 元。

1.期初餘額經核與上期申報書相符。

2.經核至法人登記書登記之財產總值，尚無不符。

(2)累積餘絀：帳列 499,086,340 元，其變動明細如下：

期初餘額	513,850,926
加：上年度餘絀轉入	<u>(14,764,586)</u>
期末餘額	<u>499,086,340</u>

期初餘額及上期餘絀經核與上期申報書相符。

(3)本期餘(絀)：帳列 18,041,455 元。

請詳表二「收支餘絀表」、收入及支出項目查核說明。

社團法人台中市基督教旌旗協會
收入及支出項目查核說明與應納稅額計算
民國一一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壹、收入及支出科目查核說明：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一、收入總計		291,181,663	0		291,181,663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一)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		702,854	0		702,854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1.租金收入		702,854	0		702,854	

係將場地出租予他人使用之收入，經抽核帳載記錄或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二)銷售貨物或勞務以外之收入		290,478,809	0		290,478,809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1.捐款收入		273,030,462	0		273,030,462	

係來自外界之各項奉獻收入，經抽核帳載記錄或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2.宗教課程收入		13,275,301	0		13,275,301	

係舉辦各項與宗教有關之營會活動報名費收入，經抽核帳載記錄或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3.利息收入		506,461	0		506,461	

係存放金融機構存款及押金設算息之利息收入，經抽核帳載記錄或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4.其他收入		3,666,585	0		3,666,585	

係匿名匯款及資源回收回饋金等雜項收入，經抽核帳載記錄或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二、支出總計		273,140,208	17,623,077		290,763,285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一)銷售貨物或勞務之費用及損失		2,002,337	0		2,002,337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1)租金支出		1,996,475	0		1,996,475	

係書房及咖啡廳之土地租金支出，經抽核帳載記錄或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2)稅 捐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5,862	0	5,862

係房屋稅支出，經抽核帳載記錄或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二)銷售貨物或勞務以外之支出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271,137,871	17,623,077	288,760,948

1.人事費用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123,172,660	0	123,172,660

其明細如下：

項 目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薪資支出	97,547,379	0	97,547,379
保險費	12,366,453	0	12,366,453
退休金	7,581,474	0	7,581,474
伙食費	4,958,099	0	4,958,099
其他	719,255	0	719,255
合 計	123,172,660	0	123,172,660

1.1 薪資支出係本期支付員工之薪資、未休假獎金及獎金，經抽核帳載記錄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且已依法辦理扣繳申報。

1.2 保險費係員工勞、健保費及團保費，本期員工團保壽險計735,306元，業經核算尚未超過稅法規定限額，其限額計算如下：

●限額=2,000X2,308人=4,616,000元。

1.3 退休金係提繳勞工退休金之支出，本期提撥(繳)數經核算尚未超過可列支限額，限額計算如下：

●限額=已付薪資總額102,115,107元X15%=15,317,266元。

1.4 伙食費係支付員工每人每月3,000元之伙食代金，業經核算尚未超過稅法規定限額，限額計算如下：

●限額=3,000X2,308人=6,924,000元。

1.5 其他係員工子女教育、健檢補助及交通費補助之支出。

1.6 以上經抽核帳載記錄或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2.辦公費用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90,613,716	0	90,613,716

其明細如下：

項 目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租金費用	52,724,955	0	52,724,955
修繕維護費	16,038,161	0	16,038,161
水電燃料費	7,963,193	0	7,963,193
差旅費	4,483,007	0	4,483,007
管理費	1,688,392	0	1,688,392
文具印刷費用	1,538,614	0	1,538,614
郵電費	1,446,550	0	1,446,550
公共關係費	987,608	0	987,608
勞務費	269,166	0	269,166
其他費用	3,474,070	0	3,474,070
合 計	90,613,716	0	90,613,716

2.1 租金費用係支付活動場地及會堂租金之支出。

2.2 修繕維護費主要係場地清潔維護及各項設備保養維護等費用支出。

2.3 水電燃料費係支付各分堂之水費及電費等支出。

2.4 差旅費係支付同工出差之相關支出。

2.5 管理費係支付各分堂之場地管理等費用。

2.6 文具印刷費用係辦公文具用品及辦理各項活動印刷文宣之費用。

2.7 郵電費係支付電話費、網路費及郵資之支出。

2.8 公共關係費係支付社群帳號月租費及業務所發生之宴客費等相關支出。

2.9 勞務費係支付專業服務等支出。

2.10其他費用係支付財產保險費、稅捐、手續費、清潔用品等雜支

2.11以上經抽核帳載記錄或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3.業務費用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49,917,594	0	49,917,594

其明細如下：

項 目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宣教支持費	13,044,501	0	13,044,501
事工發展費	10,331,254	0	10,331,254
課程活動費	8,742,107	0	8,742,107
慶典活動費	6,713,822	0	6,713,822
媒體宣教費	3,365,479	0	3,365,479
團隊活動費	2,789,888	0	2,789,888
牧養關懷費	1,671,741	0	1,671,741
同工聯誼費	1,636,906	0	1,636,906
會議費	844,446	0	844,446
研究發展費	777,450	0	777,450
合 計	49,917,594	0	49,917,594

- 3.1 宣教支持費係支持宣教事工及捐贈其他機構之支出。
- 3.2 事工發展費係支付宣教策展之相關活動費用。
- 3.3 課程活動費係支付營會及課程之相關活動費用。
- 3.4 慶典活動費係支付分堂主日活動餐飲等費用。
- 3.5 媒體宣教費係支付有線電視及電台等相關媒體宣教費用。
- 3.6 團隊活動費係支付團隊活動費用住宿及餐費等支出。
- 3.7 牧養關懷費係支付牧區關懷費等支出。
- 3.8 同工聯誼費係支付同工尾牙餐費及分點主日活動餐飲等支出。
- 3.9 會議費係支付會議之場地費及與會人員之住宿費及餐費等支出。
- 3.10 研究發展費主要係同工受訓及受洗聖經書籍等費用。
- 3.11 以上經抽核帳載記錄或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4.其他費用及損失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7,433,901	(512,000)	6,921,901

其明細如下：

項 目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購置費	6,904,503	0	6,904,503
報廢損失	512,000	(512,000)	0
已實現兌換損失	17,398	0	17,398
合 計	7,433,901	(512,000)	6,921,901

- 1.購置費係購置空調、音響設備及其他雜項設備等支出。
- 2.報廢損失係處分固定資產之損失，因已於取得時認列資本支出，故處分時應予帳外調整減列，請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固定資產)淨額」項目說明。
- 3.兌換損失係因匯率調整之已實現兌換損失。
- 4.以上經抽核帳載記錄或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5.資本支出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0	18,135,077	18,135,077

係本期購買之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與創設目的之活動有關，擬帳外調整增列為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資本支出。

貳、應納稅額之計算：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1)全年所得額	18,041,455	(17,623,077)	418,378

(2)免稅所得 1,717,861 元

該會本年度符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其本身之所得及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除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所得外，免納所得稅。本年度銷售貨物或勞務以外之收入計290,478,809元，於扣除與創設目的有關之支出288,760,948元後，免稅所得計1,717,861元。免稅條件之適用相關之查核請詳「總說明」。

(3)課稅所得額 0 元

本年度申報全年所得扣除免稅所得後為0元，故課稅所得為0元。

(4)應納稅額 0 元

<u>課 稅 所 得</u>	<u>×</u>	<u>稅 率</u>	<u>=</u>	<u>應 納 稅 額</u>
0		20%		0

(5)暫繳稅額： 0 元。

(6)尚未抵繳之扣繳稅額： 18,216 元。

(7)應自行向公庫補繳之營利事業所得稅額： (18,216)元。